维普资讯 http://www.cqvip.com

民，另一部份是无单位或单位解体的、均与自己的领导无什么来往。而希望不来的有多数是认为领导忙、怕增加他们的麻烦而过意不去。E项对同室病友的要求：绝大多数希望与病友之间经常交流、相互理解和尊重，少数病人希望住单间安静，个别病人脾气怪异、个性强、难以与其他病友相处而无条件要求他人尊重。F项对用药价格的要求：要求使用低价格的药物和不在乎药价的病人无差异，因为有的病人尽管经济困难，但他们信任医生，即使药品贵，借钱也要用。G项住院期间无担忧、顾虑的占82%，因为他们的子女均已长大成人并孝顺，还有多数病人是公费医疗（包括老干部），有18%的病人住院期间有担忧、顾虑，其中一人是担忧自己是否患有癌症，其余21人均为经济而担忧。对不同需求的病人，采取不同的护理措施。医生护士服装整洁、得体，根据病人年龄分别给予不同称呼。对要求高和穿刺难度大的病人，尽量让科主任、老年资医师和穿刺技术好的主管护师去做。对家属来看望少的病人，应多次鼓励家属或电话通知家属，尽量让家属多来看望、孝敬病人，对子女不能或不来者，就让病人将我们护士看作是他的子女，尽量尽到子女应敬的孝心，以满足病人的心理需要。凡是病人希望领导来看望的，我们尽量通知单位领导来看望。对大房间的病人或能走动的轻病人，介绍给其他病人认识，让他们相互交流，互相帮助，使病友之间产生和谐的气氛；对个别脾气怪异的病人，我们除给予尽量满足外，劝慰其他病人不与计较，以免发生摩擦和冲突。对经济困难的病人我们与医生协调尽量使用价格低而有效的药物和检查，以减轻病人的经济负担。对恐癌病人给予心理开导和用实例病人的讲解，解除了病人的担忧。关心老年人的身心健康，应引起当今社会各界人士的重视，而关心每一个住院的老年病人更是医护人员的职责所在。

（编辑：黄春霞）

小儿肝母细胞瘤诊治体会

孙亚军[1]，杨铁成[2]，李传真[2]
（1.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弓长岭矿业公司职工医院，辽宁 辽阳 111007；2.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立山医院外二科，辽宁 鞍山 114032）

[关键词] 肝母细胞瘤；诊治体会
[中图分类号] R735.7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1672－5042(2004)02－C003－01

小儿肝母细胞瘤是一种原发性肝脏恶性肿瘤，由于发展快，恶性度高，严重威胁小儿身心健康，必须引起重视。本科1995至2003年收治6例，现结合病案分析将诊治体会报告如下。

1 资料与方法

1.1 一般资料

本组病例6例，其中男性4例，女性2例。年龄1～5岁。肿瘤位于肝右叶4例，位于肝左叶2例。6例均经AFP、B超和CT检查确诊，其中4例还经手术后病理证实。

1.2 治疗方法

本组有4例手术治疗，术前未用化疗药，肝右三叶切除2例，左三叶切除1例，左半肝切除1例，术后均配以5-FU、转移因子等化疗。

2 结果

4例于手术后1～2年因肿瘤复发导致多器官功能衰竭死亡；另2例因家属拒绝手术并且患儿已出现黄疸和腹水，虽用药物化疗但在半年之内也相继死亡。故本组病例无一例生存。

3 讨论

3.1 早期诊断小儿肝母细胞瘤

肝母细胞瘤是起源于肝细胞的恶性肿瘤，由于血运丰富增长速度较快，病儿早期或中期可无明显临床症状和肝功能改变，故不易被发现。本组病例早期仅有腹部不适、厌食、有时低热等，后来出现黄疸和腹部包块后经B超、肝胆CT及AFP检测才明确诊断。虽经手术治疗，但疗效却不理想。由于肝母细胞瘤是胚胎型肝细胞瘤，故血液中AFP含量增高对诊断有一定意义（有报告其阳性率高达66%～91%）；其次，当发现小儿有消瘦、贫血、厌食、腹胀或出现腹部包块时不可忽视，B超、CT等项检查都可帮助诊断及鉴别诊断。早期诊断、早期手术切除病变，能延长患儿的生命。

3.2 手术配合化疗治疗小儿肝母细胞瘤

小儿肝母细胞瘤具有进展快、恶性度高的特点，手术切除病变，再辅以化疗是主要治疗方法。手术的原则是彻底切除病变，控制肝脏出血和预防术后并发肝功能衰竭。关于术式一般选择肝叶切除或半肝切除术。值得注意的是：小儿手术时需要全身麻醉，尽量选择对肝功能影响小的麻醉药品，如芬太尼等。要求术中保证充足给氧，同时进行必要的心电监测。关于肝脏部分切除后能否影响肝功能的问题，有报道肝脏切除50%～70%后仍不影响肝脏的功能。本组有4例分别进行了多个肝叶切除和半肝切除术，术后均未发现有肝功能异常改变，这表明小儿肝脏的代偿能力很强。本文认为，如能早期手术，术前最好进行选择性肝动脉栓塞，术后仍配以化疗，可提高治愈率，减少死亡率；另外，在晚期肝母细胞瘤手术时，如发现肿瘤已浸润肝门时，应尽可能将肿瘤切除，但也不可为之冒险而损伤了门静脉、肝动脉及左右肝管。总之，对于小儿肝母细胞瘤只要不出现黄疸和腹水就应积极手术，放弃不治的观点是不可取的。只重视手术，不注意术前术后的化疗也是不全面的。

[收稿日期] 2003－12－11 [修回日期] 2004－02－23

（编辑：左艳芳）